

南星產業樞紐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心課程				
	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0 學分			
選修	海下所	大型計畫專案管理	3	
	海工碩	波浪理論	3	
	海工系	流體動力學	3	
	海工系	海岸工程學	3	
	海工系	海洋流體力學	3	
	機電系	工程統計學	3	
	機電系	工程電腦程式	3	
	機電系	工程圖學	2	
	海下所	工程機率與統計	3	
	海下所	工程聲學	3	
	電機系	工業配電	3	
	機電系	太陽能工程概論	3	
	海下所	水下音傳與訊號處理	3	
	海下所	主動海洋聲學	3	
	海工系	外海結構工程導論	3	
	電機系	多媒體通訊概論	3	
	機電系	有限元素法概論	3	
	機電系	自動化機構	3	
	機電系	自動控制	3	
	海下所	品質工程與實驗設計	3	
	海工碩	施工技術與管理	3	
	機電系	流體力學	3	
	海工系	流體力學	3	
	海工碩	海事工程風險分析及管理	3	
	海工碩	海底調查工程技術	3	
	海工碩	海洋地理資訊系統及實習	4	
	海工系	海洋波浪學	3	
	海工碩	海域調查與量測	3	
	機電碩	疲勞力學	3	
	機電碩	破壞力學	3	
	電機系	訊號與系統	3	
	海下所	訊號與系統	3	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	電機系	控制系統	3	
	海工碩	船舶施工規劃	3	
	海工系	船艦工程實務專題講座	3	
	海下所	船艦輪電實務專題講座	3	
	海下所	被動海洋聲學	3	
	電機系	通訊系統	3	
	電機系	嵌入式系統概論	3	
	電機系	嵌入式軟體設計	3	
	電機系	最佳化簡介	3	
	電機系	最佳控制簡介	3	
	海工系	測量學	3	
	電機系	硬體描述語言	3	
	機電碩	塑性力學	3	
	電機系	電力系統(一)	3	
	電機系	電力系統(二)	3	
	電機系	電力電子學	3	
	電機系	電源與電池管理系統導論	3	
	海工系	電腦輔助繪圖	3	
	機電系	電路學	3	
	電機系	電路學(一)	3	
	電機系	電路學(二)	3	
	電機系	電機動態與控制	3	
	電機系	電機機械	3	
	機電系	綠色能源工程	3	
	機電碩	彈性力學	3	
	電機系	數位系統設計	3	
	電機系	數位訊號處理導論	3	
	海下所	數值最佳化方法	3	
	機電系	熱傳學	3	
	電機系	線性系統概論	3	
	機電碩	複合材料力學	3	
	機電系	機械振動	3	
	機電系	機械設計原理(一)	3	
	電機系	機率與統計	3	
	機電系	機電材料	3	
	機電系	機電整合	3	
	海下所	隨機振動	3	
	機電系	應用電子學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15 學分				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<p>※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15 學分。</p> <p>※ 學程應修習學分數規定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跨院修讀之學士班學生：修習專業模組課程至少九學分，其它至多六學分得以通識跨院選修學分抵免。 2. 同院跨系(所)修讀之學士班學生：修習專業模組課程至少九學分，其它學分得由學程負責人規劃，學生得依其自行選讀。 3. 碩士班學生：含修習專業模組課程至少九學分，其它學分得由學程負責人規劃，學生得依其自行選讀。 <p>※ 課程若有異動，先提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，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。</p>				